

## 5-1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### 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顶山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顶山街道政府购买养老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顶山街道政府购买养老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居家养老服务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安康通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3人，营业收入为16473.18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286.828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居家养老服务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江苏安康通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（加盖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2月15日

## （二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###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：

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  
(财库〔2017〕141号)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    (采购人单位名称) 的   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 
(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)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(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)。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我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供应商名称： 江苏安康通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(加盖电子公章)

日期：2025年12月15日

### （三）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

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我单位非监狱企业